

河源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紫金县一方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家禽 屠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质量 问题处理事先告知书

吴志洪：

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：07354543506450209

信用编号：BH019037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河源市生态环境局环评与排污许可监管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〉〈河源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度环评与排污许可监管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河环函〔2020〕145号）要求，我局于2021年6月1日-10日对你主持编制的《紫金县一方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进行了监督检查，报告表存在如下问题：

一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错误。本项目屠宰家禽规模为900万只，根据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19年本）》，屠宰1000万只活禽项目为限制类，报告分析为鼓励类有误。

2. 所提环境保护措施或者其可行性论证不符合相关规定。废水达标及回用分析内容依据不充分，不符合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》（HJ2.3-2018）9.1-2 水环境保护对策的论证应包括水环境保护的内容、规模及工艺、相应投资、实

施计划，所采取措施的预期效果、达标可行性、经济技术可行性及可靠性等内容。

依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四项、第十项，对你给予通报批评；并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，对你失信记分5分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向你发出事先告知书，你如对该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；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，视为你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红星路118号

邮政编码：517000

联系单位：河源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科

联系电话：0762-3893109

